



著白方東 59 苑書生學

# 夢金黃

印局書丁臺灣臺

# 自序

十二年前，當我自軍營把一篇中篇小說「□□」寄給一位文學朋友，請他轉寄給當時任「現代文學」編輯的何欣先生時，我在信裡對這位朋友說：「這是我最後一篇小說，我以後不再寫了。」我當時對文學的冷感已到達空前不可置信的地步，沒想到九年後，我終於死灰復燃，提起筆開始寫「麗」，以後又不知哪裡來的狂勁，在短短一年之中，一連串寫了這許多收在這書裡的短篇小說和散文。

在我的第一本短篇小說集——「臨死的基督徒」（水牛出版社，一九六九）——的序裡，我曾經寫了下面幾句話：「我來到加拿大已經三年，我無時無刻不在感受異鄉的孤寂與異邦人的友情，但我遲遲未敢將之形諸筆墨，怕寫壞了它，怕寫得不够深入，而浪費了讀者的心神。」說了這話的五年之後，我終於以「麗」和「莎河與我」對這幾句話作了交代。這兩篇寫得不好，也不够深入，但我已盡了最大的努力，希望讀者能够原諒我。

「莎河與我」寫的是加拿大的夏天與秋天，發表了之後，總覺得不够完整，好像短缺了什麼……原來加拿大最大的特色是白雪皚皚的冬天，寫加拿大的風景而不寫它的冬天，豈不像寫杭州而不寫西湖；寫巴黎而不寫凱旋門或埃飛爾塔？於是才又寫了「白溪與我」，描述加拿大的冬天與春天，這樣才勉強湊成了一幅加拿大的「四季圖」。

在我的第一本書裡，我把「臨死的基督徒」放在第一篇，又把它當做書名；而在這一本書裡，我則把「黃金夢」放在第一篇，也把它當做書名。這兩篇小說，除了以上兩個共同點外，還有另外的共同點——它們都是該書中我最喜愛的一篇，却

不幸又是退稿最多的一篇（「臨死的基督徒」退了七次；「黃金夢」退了四次半。）

「黃金夢」是一九七五年年初寫成的，才寫完我就預感這篇小說必定命運多舛，於是先影印了一份留在身邊，把原稿寄給聯合報，請他們如果要退稿就把稿寄到我妹妹家。不久我妹妹果然收到聯合報的退稿。我叫她把原稿改投中國時報，等了好久，既不見刊登也不見退稿，我妹妹打電話去問中國時報，他們回答說找不到「黃金夢」的原稿，也不記得有沒有收到。於是只好把留在身邊的那份影印本又影印了兩份，一份直接寄給中國時報，另一份寄給在臺灣執教，本身既是作家又兼批評家的文學博士，並附了一信告訴他「黃金夢」已遭聯合報退稿，也預料必遭中國時報退稿，請他撥冗讀讀，如果還值得別人一讀的話，可否請他告訴我還有哪家報紙雜誌可以投稿，因為我出國十年，對臺灣的文壇已十分陌生。在我熱切等待這位教授的回信時，中國時報把「黃金夢」的影印稿退給我妹妹，而這位教授始終音信杳然，直到現在仍然石沉大海。過了兩個月，我妹妹又收到中國時報退回的原稿，說他們終於找到了只好再退一次。

這陣子愛城有一位念語言學的朋友——林鎮山先生，他平時對文學十分感興

趣，有一天他把劉紹銘先生編的「臺灣本地小說選」和「陳映真小說選」拿給我看，看了之後使我對劉紹銘先生產生了無限敬意，沒想到在這種時代，還有人肯挺身出來為臺灣作家說幾句公平話。於是我才託林鎮山先生到大學圖書館查閱劉紹銘先生的住址，才知道劉紹銘先生執教於威士康辛大學亞洲研究所。我在七月底把一份影印的「黃金夢」寄給劉紹銘先生，順附了一封信說「黃金夢」已一退再退，在臺灣已無容身之地，希望他讀一讀，如果寫得還不錯，就請他代為介紹香港的雜誌，看看哪一家可能願意刊登「黃金夢」這種被唾棄的小說。

我一等就等了差不多兩個月，我以為這回又要像寄給那一位教授一樣石沉大海了，沒想到九月中我收到了劉紹銘先生親切的回信，說他草草看過我的影印稿，但剛從香港返美，一切都沒安頓下來，等一切恢復之後，再抽時間細讀，他匆匆寫這回信，只是怕我發生誤會……。這封信令我驚喜若狂，他不必再細讀「黃金夢」，也不必再回我的信，僅僅這種對「無名作家」的熱誠態度，已够令我感動。

不到兩個禮拜，劉紹銘先生果然又寫了一封信給我：

「東方白先生：

你的『黃金夢』剛看完，我覺得是很不錯的寓言故事，這種以臺灣做背景的文章，還是在臺灣發表為好。你如果願意，我可以介紹給『中副』或中華日報——或者你自己寄去。中副編者是王理璜女士，而中華副刊是蔡文甫先生。你去信時，可說是我介紹的。匆祝

近好

劉紹銘 九、十九

我一直在盼望劉紹銘先生給我介紹香港的刊物，但我萬萬也想不到他會叫我把「黃金夢」寄去給「中副」，因為在我的直覺裡，「中副」最不可能刊載我這種類型的文章，所以從開始就不會有過投給「中副」的念頭，劉紹銘先生既然提議了，也只好硬着頭皮把「黃金夢」的影印稿寄給王理璜女士，順便影印了劉紹銘的信給她。我一點也不抱刊載的希望，我這樣做，只是盡盡人事，好等「黃金夢」被「中副」退稿之後可以對劉紹銘先生說：「你看！還是退了，你最好給我介紹香港的刊物吧。」沒想到兩個禮拜後，「中副」竟然把「黃金夢」刊載出來！這是我一生中

最最意外最最驚奇的一件事。

「黃金夢」於「中副」刊出之後，我妹妹又收到聯合報的退稿，我奇怪只投一次稿，怎麼會連退兩次稿？第二次稿是從哪裡來的？我叫我妹妹打電話去問聯合報，而他們也說不出所以然來，對於這件事，我始終百思不得其解。這樣歸結起來，聯合報退稿兩次，中國時報退稿兩次，加上教授先生的一次「石沉大海」——因為沒有正式收到退稿，就算它退稿半次吧——「黃金夢」一共被退四次半。對於這四次半的退稿，我一句怨言也沒有，我倒反而要感謝給我退稿的編輯先生們，如果不是他們，「黃金夢」也不可能以今天這樣的姿態出現。

在每個人的一生中，總有那麼幾個人會叫他們畢生難忘。對我而言，劉紹銘先生便是「那麼幾個人」中的一個。沒有他，相信「黃金夢」就不可能在臺灣的刊物刊載，更不用說會在「中副」刊載，而今天這本書的書名也可能不是「黃金夢」了。謹借出版這書的機會，用下面的一句話來表示我對劉紹銘先生的感激與敬意：

## 沙漠中的一滴水勝過皇宮裡的百道盛宴

東方白 一九七六、八、九

黃

金

夢

目 次

■  
自序

黃金夢	一
莎河與我	一五
白溪與我	三
麗	三

---

草原上	五五
房子	七五
熊的兒子	九五
飄	一〇九
學生不老	一二九
復活	一三三
上帝知道一切，等待吧！	一五五
大文豪與小方塊	一七一
■ 本書作品著作年表	一九五

---

# 黃 金 夢

從淡水河北岸的關渡坐渡船來到南岸的八里，再由八里沿着河岸徒步向北走，大約走兩小時便來到觀音山下的墳場。在很早的日子，這墳場的入口處有一座荒廢的土地廟，廟內供着土地公的泥像，由於年代久遠，菩薩身上的金漆早已剝落，臉上的鬍鬚也早被拔光，可是有一年，這座土地廟突然興旺起來，有人說土地公顯靈了，因為他有求必應。於是從附近的八里以及遙遠的臺北湧來了許多善男信女，大

家都在廟前叩求跪拜，一時香煙繚繞，盛況空前。

就在這土地廟斜對面有幾家簡陋的茅屋，住的都是算喪葬過活的人——有看風水的、有挖墳的、有刻墓碑的、有賣香燭的……。其中有一個叫金來的香燭小販，他是一個非常固執的人，雖然他因為土地廟的突然興旺而意外賺了不少香燭錢，可是他對土地公却嗤之以鼻，始終也不肯相信。這說起來，實在也是不足為怪的，因為他從小就是跟墳地附近的小孩，在土地廟的牆壁上撒尿，拔土地公的鬍鬚長大的。「唉呀，北港媽祖興外境，」金來常常會對挖墳為業的南山說：「他們說土地公靈，靈在哪裏？假如真靈，當年在他廟後小便，拔他鬍子的時候，早就該顯靈了，何必等到現在？」南山聽了，總是半信半疑，瞇着眼睛，摸着滿是鬍椿的下巴，對金來微笑。

金來與南山原是多年的朋友，兩個人都已經三十出頭，兩個人都一樣靠死人過活，差的只是金來已經結婚，而南山還是光桿一個，金來不但有妻子，而且還有一個五歲的兒子和六十多歲的母親。金來的母親對南山如同自己的兒子，而南山也把她當成自己的母親看待。南山一有空便來金來的香燭店聊天喝茶，遇到三餐的時

候，金來的母親也總是留下南山來吃飯。

一個夏天的傍晚，南山在金來家吃過晚飯後，同金來坐在土地廟旁的一棵百年大榕樹下納涼。那榕樹有垂地的鬍鬚，多筋的樹幹，如爪的樹根，襯托在晚霞裏就像一頭大雄獅。整個傍晚，金來照例又引了北港媽祖來嘲笑樹旁的土地公，而南山照例瞇着眼睛，摸着滿是鬍椿的下巴，對金來微笑。

夜深了，南山先回家去睡覺，而金來也站起來打了幾個呵欠，對着自己的家走去。金來走過土地廟時，廟裏已經沒有人，只見兩盞油燈照着土地公沒有光彩的臉和沒有鬍子的下巴，他不禁笑了。他正想走開，却又突然心血來潮走到土地廟前，雙手交叉，側着臉對土地公說：

「土地公伯仔，人家說你靈，我就偏偏不相信！來，來，來，你若真靈，就在我金來仔身上顯給大家看看吧！我金來仔窮了一輩子，從來就沒有摸過一塊金子，你若送給我一箱黃金，我就說你靈！」

說完了話，金來站了一會，看看土地公一點動靜也沒有，於是又笑了一陣子，才回家去睡覺。

說也奇怪，就在這一夜金來做了一個夢，他夢見躺在一隻石獅底下，那時天色已近黃昏，土地公從廟裏走出來，他滿面紅光，長着到達腰際的白鬍鬚，右肩扛着一古老的樟木箱，左手提着一把圓鋏。土地公將箱子輕輕放在金來的腳邊，用圓鋏撬開了鎖，然後從箱子裏挖出一錠錠金元寶，一鍬鍬往金來的身邊堆。其中有一錠金元寶落到金來的手心，冷冰冰的，他舉起手來，沉甸甸的……啊！那真的是黃金！是金來一生從來就沒有摸過的黃金！

第二天早晨，金來醒來記起昨夜的夢，他笑笑自己，他實在是窮够了，所以才做黃金夢！可是白天裏，看見從八里和臺北來的一羣羣善男信女，他又開始懷疑昨夜做的到底是他自己的夢還是土地公的託夢了。到了傍晚，他與南山又來大榕樹下納涼，他跟南山說起昨夜的夢，當他看見南山張大眼睛，摸着滿是鬍楂的下巴微笑時，他倒有點相信那是土地公的託夢了……

「只有一點我不能了解，」金來對南山說：「我躺在石獅底下？我這一輩子從來就不會在土地廟附近見過一隻石獅。」

「什麼石獅？連土獅也沒有見過，倒是木獅看有沒有？」南山說。

金來望着大榕樹的鬍鬚，粗幹與樹根……忽然跳起來，指着大榕樹興奮地說：「就在這裏！就在這裏！你看這鬍鬚不就是獅子的鬍鬚？這樹幹不就是獅子的腿？這樹根不就是獅子的爪？夢裏的石獅指的就是這棵大榕樹，沒有錯！這個夢是真正土地公託的仙夢！」

從這一天開始，金來每天傍晚一吃過晚飯，便帶一捲草席來大榕樹下等待土地公扛一箱黃金來給他。他一改往日固執的態度，變得比八里或臺北來的任何一個善男信女都要虔誠，他每天起床就來土地廟前拜一次，中午吃飯前又來拜一次，晚飯後又來拜一次，然後才躺在大榕樹下的草席上等待黃金。

開始的五年，金來每天等到半夜便收拾草席回家睡覺，可是五年過後，他變本加厲，有時竟然等到天亮才回家睡覺，這種日夜顛倒的次數愈來愈多，他對他的香燭生意也就愈來愈冷淡。金來的妻子忍無可忍，終於有一天對金來說：

「你要做你的黃金夢，你儘管自己去做，我不管你，但你得把全家的肚子填飽才行！雖然人家說：女人嫁鷄隨鷄，嫁狗隨狗。但你整天做夢，我可不能也隨你整天做夢。你如果養活不了我，我只好走。看是要黃金還是要妻子，你自己去決定

吧！」

金來聽了，雖然唯唯諾諾，可是每天晚上到大榕樹下去等待黃金的習慣仍然未改分毫。金來的妻子看看自己說不動金來，只好慇懃常來吃晚飯的南山去勸他。一天傍晚，南山坐在金來草席的一角，抱住雙腿等了好久，終於對金來說：

「金來仔，土地公託給你的夢，哪裏是叫你躺在榕樹下等黃金自己滾來？他的意思是叫你努力去工作。你不是夢見他在挖金元寶嗎？那就像我在挖墳一樣，挖到沙土的墳地，圓鍬輕了錢也少了；挖到石頭的墳地，圓鍬重了，錢也多了。我看再也沒有比黃金更重的了，但爲了挖黃金，你就得花更多的力氣，流更多的汗。世間哪裡有不出力也不出汗而黃金自動滾到腳邊的事？」

「南山仔，你不會見過富家子孫一生出來就是黃金萬兩了嗎？他們何會出過一點力？流過一滴汗？」金來搖搖頭說：「再說，夢裡不是我在挖黃金，而是土地公自己挖給我，這是菩薩的意思，而你知道菩薩的意思是違背不得的，還是讓我等待吧！」

金來的妻子想想連金來的最好朋友都勸不動他，那麼金來這一生還有什麼希望

呢？她不如趁着年輕再嫁吧。有一天，金來的妻子終於從家裡出走，把兒子留給金來的母親，而且從此不再回來。

金來知道了太太出走，他不但無動於衷，反而因為少去太太的嚙嚙，更大膽地在榕樹下搭起了茅棚，日夜都躺在茅棚裡等待土地公的來臨。現在金來一家大小的生活都由南山負擔了，既然金來不回家裡睡覺，金來的母親也就叫南山搬進來，而南山則把挖墳得來的錢交給金來的母親。南山在金來的茅屋裡吃飯，在金來的茅屋裡睡覺，南山替金來奉養母親，照顧兒子，同時還將一日三餐送到茅棚去給金來吃。

五年又過去了，金來的兒子已經十五歲，由於漸漸懂事，他開始以他父親為恥了，因為不但墳場附近的人都知道金來在做黃金夢，連八里的人也知道有一個人在土地廟旁的榕樹下做黃金夢。這其間，土地廟也漸漸衰歇了，來土地廟叩拜的善男信女也逐漸少了，倒是為了好奇來榕樹下看金來做黃金夢的人却多了起來。金來的兒子因為天天受到同年齡朋友的揶揄與訕笑，終於無法忍受了。他也步着五年前他母親的後塵，央求南山叔叔再去勸他的父親。有一天南山把飯菜放到金來的草席上

後，對金來說：

「金來仔，你得好好聽我說，十年來，你天天在想黃金，其實黃金太多也不是件好事，我這一生已經替不知多少富人挖過墳，我親眼看過他們的兒子媳婦在墳地上，爲了財產，爭得面紅耳赤，打得頭破血流，而清明時節，又沒有一個人來替他們掃墓，個個都在埋怨他們暗地裡不知給了其他兒子多少黃金。再回頭來看看那些窮人的子孫，個個在墳地上都是哭哭啼啼的，從來也沒見過爲了財產吵架的，而清明時節，又個個爭先恐後來掃墓。黃金有什麼用？人死了帶不進棺材，死後反而使家庭離析，兄弟鬭牆。我看你還是忘了你的黃金夢吧。」

「哈，哈，哈……南山仔，你說得對！富人的墳墓沒有人來掃，那是因爲富人三妻四妾，子孫衆多，財產分配不均的緣故。可是你看看我，我只有一個兒子，而我又不想再娶，有了黃金，在生時自己享受，死後就全部給我兒子獨得，也沒有人可以跟他爭，他哪裏有不來掃墓的道理？再說，這是土地公託的仙夢，我命中註定非得這一箱黃金不可，你怎麼推也推不掉。你不聽人說過？天下無難事，只怕有心人，只要我耐心等待，黃金終歸是我的。」